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China Tourism Group Duty Free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0)

-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授權董事會制定2026年中期分紅方案
  - (3)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標準及薪酬方案
  - (4) 建議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 (5) 建議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
  - (6) 建議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
  - (7) 建議修訂《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
  - (8)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9)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發行之一般性授權
  - (10)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
  - (11)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及
- (12) 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本通函全部用語之涵義載於本通函「釋義」一節。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至20頁。

本公司訂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召開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則載於本通函第HGM-1至HGM-2頁。

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已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gdutyfree.com.cn)。倘閣下擬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會，務請按印列的指示盡快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年度股東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6年6月5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4
附錄一 - 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I-1
附錄二 - 《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草案)》 .....	II-1
附錄三 -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 一般性授權的說明函件 .....	III-1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AGM-1
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	HGM-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進行買賣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A股類別股東會」	指	本公司訂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緊隨年度股東會或其續會結束後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舉行之2026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訂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召開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類別股東會」	指	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
「國務院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88）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880）

---

## 釋 義

---

「《公司法》」	指	《中國公司法》(2023年修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中國旅遊集團
「中國旅遊集團」	指	中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87年1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國務院國資委控制及監管的國有企業，本公司控股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進行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類別股東會」	指	本公司訂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緊隨年度股東會及A股類別股東會或其續會結束後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舉行之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釋 義

---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5月29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包括A股和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包括A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China Tourism Group Duty Free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0)

非執行董事：

范雲軍先生  
劉昆女士

執行董事：

常築軍先生  
王月浩先生  
王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明先生  
王瑛女士  
王強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東城區  
東直門外小街甲2號  
A座8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16樓

敬啟者：

-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授權董事會制定2026年中期分紅方案
  - (3)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標準及薪酬方案
  - (4) 建議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 (5) 建議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
  - (6) 建議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
  - (7) 建議修訂《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
  - (8)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9)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發行之一般性授權
  - (10)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
  - (11)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及
- (12) 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 一、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審議的若干決議案的資料以及載列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作出知情決定合理所需的一切資料。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該報告已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2) 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授權董事會制定2026年中期分紅方案**

根據《公司法》《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等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上市公司召開年度股東會審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時，可審議批准下一年中期現金分紅的條件、比例上限、金額上限等。為保障股東獲得持續穩定回報，保證本公司正常經營和長遠發展，結合本公司所處行業特點、自身發展情況和資金需求，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i)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ii)建議授權董事會制定2026年中期分紅方案，詳情如下：

**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經審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878,810,283.39元。本公司擬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總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45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935,008,489.80元(含稅)。本年度公司現金分紅(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1,452,223,250.80元(佔2025年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重為40.50%)，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至下一年度。

以上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年度股東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含股東會召開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如本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得批准，H股股息將於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支付予在記錄日期2026年7月13日(星期一)收市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為釐定有權收取H股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2026年7月8日(星期三)至2026年7月13日(星期一)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H股股份

過戶。為確保符合資格享有H股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7月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A股股息派發將按照A股相關規定執行。

### 建議授權董事會制定2026年中期分紅方案

為穩定投資者分紅預期，進一步增強投資者獲得感，根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等相關規定，本公司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在滿足利潤分配條件的前提下，在2026年中期業績公告或者第三季度報告披露時適當增加一次中期分紅，制定並實施具體的中期分紅方案。

本公司進行2026年中期分紅的條件應同時滿足以下三者：(i)當期合併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正；(ii)本公司現金流可以滿足公司日常經營及資本性開支等資金需求；及(iii)不影響本公司正常經營和持續發展。

本公司2026年中期分紅金額預計不超過當期合併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0%。

如本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得批准，具體的中期分紅方案由董事會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另行審議制定。

### 上市證券持有人股息收入的稅務減免

#### 個人投資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中國香港（中國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

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該等H股個人股東應主動向本公司提交報表要求享受協議待遇，並將相關數據留存備查。若填報信息完整，由本公司根據中國稅收法律規定和協議規定扣繳；(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2006年8月21日就所得稅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中國香港居民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中國香港居民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企業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獲得的股利及紅利與其所設機構、場所並無實際關聯，則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本公司將在按10%的稅率扣繳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個人股東分配股息。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就本公司的非居民企業股東而言，根據2018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2019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法人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H股非居民

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截止至股權登記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H股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 (3)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標準及薪酬方案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標準及薪酬方案。該議案已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詳情如下：

#### **非獨立董事**

- (i) 在股東單位任職的董事，不在公司領取薪酬；
- (ii) 兼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不以董事身份領取薪酬，以高級管理人員身份在公司領取薪酬；
- (iii) 專職內部董事薪酬標準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構成。其中：績效年薪佔比為基本年薪與績效年薪總額的60%，根據公司年度綜合業績考核結果及個人年度考評結果核定。任期激勵基數為績效年薪的40%，與董事任期業績考評結果掛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年度基本報酬和會議津貼兩部分構成。具體標準為：

- (i) 基本報酬：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為人民幣18萬元，其他獨立董事為人民幣15萬元；
- (ii) 會議津貼：董事會會議人民幣3,000元／次；專門委員會會議人民幣2,000元／次。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已載於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中，可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gdutyfree.com.cn)閱覽。

**(4) 建議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為進一步完善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促進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充分行使權力、履行職責，保障本公司和投資者的權益，根據《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建議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該議案已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詳情如下：

(一) 投保人：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二) 被保險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三) 賠償限額：人民幣1億元／年

(四) 保費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

(五) 保險期限：3年

為提高決策效率，本公司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及其授權人員在上述保險方案範圍內辦理購買責任保險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認相關責任人員，確定保險公司，確定保險金額、保險費及其他保險條款，選擇及聘任保險經紀公司或其他中介機構及簽署相關法律文件及處理與購買責任保險有關的其他事項。

**(5) 建議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

為進一步完善董事的薪酬管理體系，建立健全激勵約束機制，促進本公司規範運作，根據《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建議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

該議案已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草案)》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6) 建議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

2023至2025年度，本公司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安永華明」)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香港」)為本公司境內、境外財務報告審計機構，聘任安永華明為本公司內部控制審計機構。以往年度，安永華明與安永香港遵照獨立、客觀、公正的執業準則，較好地完成了公司相關審計工作。

綜合考慮安永華明與安永香港的前期審計工作質量、專業勝任能力、投資者保護能力、獨立性和誠信狀況等情況，同時為保證本公司年度審計工作的延續性，本公司擬續聘安永華明與安永香港為本公司2026年度境內、境外財務報告審計機構，擬續聘安永華明為公司2026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聘期均為1年。

與安永華明與安永香港協商後，且考慮到本公司所處行業、業務規模和會計處理複雜程度，結合審計服務的範圍、工作量，按照市場公允合理的定價原則，本公司2026年度審計費用合計為人民幣545萬元(含中期審閱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和代墊費用)。

其中，境內財務報告審計費用人民幣358萬元，境外財務報告審計費用人民幣70萬元，內部控制審計費用人民幣117萬元。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建議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該議案已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

(7) 建議修訂《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

根據本公司資金管理要求，結合本公司「股東大會」更名、「監事會」「監事」取消的實際情況，本公司擬對《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部分條款進行修訂。詳情如下：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p><b>第八條</b> 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制度的規定，公司及所屬企業可提供以下指定種類擔保：</p> <p>(一) 為所屬企業或參股企業提供的<b>業務擔保</b>，主要包括按行業慣例，為開展特定業務或獲取經營資格而提供的擔保；</p> <p>.....</p>	<p><b>第八條</b> 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制度的規定，公司及所屬企業可提供以下指定種類擔保：</p> <p>(一) 為所屬企業或參股企業提供的<b>非融資擔保</b>，主要包括按行業慣例，為開展特定業務或獲取經營資格而提供的擔保；</p> <p>.....</p>
<p><b>第九條</b> 為所屬企業或參股企業按持股比例提供的融資擔保時，應滿足下列條件：</p> <p>.....</p> <p>(二) 被擔保企業應具備持續經營能力和償債能力。不得對進入重組或破產清算程序、資不抵債、<u>連續三年以上</u>虧損且經營淨現金流為負等不具備持續經營能力的所屬企業提供擔保，不得對金融子企業提供擔保，無直接股權關係的所屬企業不得互保。</p> <p>.....</p>	<p><b>第九條</b> 為所屬企業或參股企業按持股比例提供的融資擔保時，應滿足下列條件：</p> <p>.....</p> <p>(二) 被擔保企業應具備持續經營能力和償債能力。不得對進入重組或破產清算程序、資不抵債、<u>連續三年及以上</u>虧損且經營淨現金流為負等不具備持續經營能力的所屬企業提供擔保，不得對金融子企業提供擔保，無直接股權關係的所屬企業不得互保。</p> <p>.....</p>

董事會函件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第十二條	第十二條
.....	.....
(四) 按照擔保金額連續十二個月內累計計算原則，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四) <u>連續十二個月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u> 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	.....
(七)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證券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擔保。	(七)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 <u>規範性文件</u>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 <u>須股東會審議</u> 的擔保。

除上述修訂外，《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全文中，「股東大會」改為「股東會」，「監事會」改為「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刪除，不再逐條列示。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該議案以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

**(8)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於2026年3月19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按照每股77.21港元的認購價，分別向Delphine SAS發行5,474,300股H股，向Shoppers Holdings HK Limited發行3,463,300股H股，共計發行8,937,600股H股，並於當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次發行上市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由2,068,859,044股增加至2,077,796,644股，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68,859,044元增加至人民幣2,077,796,644元。

## 董事會函件

根據《公司法》等相關規定，基於公司股本及註冊資本的變動情況，本公司擬對《公司章程》相關條款進行修訂，詳情如下：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p><b>第三條</b> 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國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09]798號）核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22,000萬股，於2009年10月1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p> <p>公司於2021年11月9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在香港發行102,761,9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及超額配售13,621,600股H股，前述H股分別於2022年8月25日和2022年9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p> <p>前款所稱H股是指經批准後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人民幣標明股票面值，以港幣認購及進行交易的股票。</p>	<p><b>第三條</b> 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國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09]798號）核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22,000萬股，於2009年10月1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p> <p>公司於2021年11月9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在香港發行102,761,9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及超額配售13,621,600股H股，前述H股分別於2022年8月25日和2022年9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p> <p><u>公司於2026年3月19日在香港發行8,937,600股H股，該股份於同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u></p> <p>前款所稱H股是指經批准後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人民幣標明股票面值，以港幣認購及進行交易的股票。</p>
<p><b>第六條</b>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b>2,068,859,044</b>元。</p>	<p><b>第六條</b>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b>2,077,796,644</b>元。</p>

董事會函件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p><b>第二十三條</b> 公司成立後，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09年首次向境內投資人及其他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了22,000萬股境內上市內資股。前述發行後，公司的股份總數為88,000萬股，均為人民幣普通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公司成立時的股份總數為66,000萬股，上述股份發行及轉增股本完成後，公司的股份總數為<b>2,068,859,044</b>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內資股股東持有1,952,475,544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的<b>94.37%</b>；H股股東持有<b>116,383,500</b>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的<b>5.63%</b>。</p>	<p><b>第二十三條</b> 公司成立後，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09年首次向境內投資人及其他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了22,000萬股境內上市內資股。前述發行後，公司的股份總數為88,000萬股，均為人民幣普通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u>經公司股東會授權，公司於2026年發行了8,937,600股H股。</u></p> <p>公司成立時的股份總數為66,000萬股，上述股份發行及轉增股本完成後，公司的股份總數為<b>2,077,796,644</b>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內資股股東持有1,952,475,544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的<b>93.97%</b>；H股股東持有<b>125,321,100</b>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的<b>6.03%</b>。</p>

除上述修訂條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授權本公司管理層辦理後續工商變更登記、章程備案等相關具體事項，具體變更內容最終以市場監督管理部門核准、登記的內容為準。該議案已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

**(9)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發行之一般性授權**

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根據《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於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該議案將於年度股東會提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批，以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發行之一般性授權，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要，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新股份及其他證券，惟總額不得超過於該決議案獲年度股東會通過時公司已發行A股及／或H股股份各自20%之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增發A股股份的具體事項，將根據屆時中國境內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履行相應的審議程式和披露義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2,077,796,644股股份，包括1,952,475,544股A股及125,321,100股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A股庫存股份或H股庫存股份。因此，假設於年度股東會前並未進行任何股份的配發、發行或回購，則待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發行之一般性授權獲批准後，董事會將有權發行的A股及／或H股股份數量總和最多415,559,328股。

具體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i) 決定發行、配售及處理A股和／或H股股份，並決定發行、配售及處理A股和／或H股的條款及條件，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擬發行的股份類別和數量、定價方式和／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發行對象、募集資金用途等，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期間以及是否向現有股東配售等；
- (ii) 批准、簽訂、做出所有其認為是與增發A股及／或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向有關機構辦理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同意等手續及提交相關文件；
- (iii) 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

- (iv) 根據增發A股及／或H股股份情況修訂《公司章程》、辦理公司註冊資本的變更登記；以及
- (v) 做出其認為與增發A股及／或H股股份相關所有必須、恰當或合適的行為。

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發行之一般性授權在獲年度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下列兩者中最早的日期屆滿：(i)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之日；或(ii)股東於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如授權有效期內，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已簽署必要文件、辦理必要手續等，而該等文件、手續等可能需要在上述授權有效期結束時或之後履行、進行或持續至上述授權有效期結束後完成，則授權有效期將相應延長。

**(10) 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

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根據《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於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授予董事會回購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該議案將於年度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提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批，以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案。根據市場情況、資金安排和公司需要，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及中國任何其他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的規定，回購不超過本決議案獲得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A股及／或H股股份各自10%之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用於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或將股份用於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等。

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在獲年度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下列兩者中最早的日期屆滿：(i)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之日；或(ii)股東於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具體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i) 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則、《公司章程》及不時修訂及生效的規定，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確定回購股票種類、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機、回購期限、回購股份用途等；
- (ii) 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如適用）；
- (iii) 開立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如適用）；
- (iv) 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和證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或備案程序（如適用）；
- (v) 根據實際回購情況，辦理公司A股和／或H股回購股份的轉讓或註銷並減少註冊資本等事宜（如適用）；
- (vi) 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本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辦理境內外相關登記、備案手續（如適用）；
- (vii) 如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部門對回購政策有新的規定，以及市場情況發生變化，除涉及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必須由股東會重新表決事項的，根據最新規則要求和政策規定，結合市場情況及本公司實際情況，對回購方案進行調整，並繼續辦理回購相關事宜；以及
- (viii) 在不違反境內外法律法規的情況下，辦理董事會認為與實施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有關的必需、恰當或適當的其他事宜。

本通函附錄三為說明函件，當中載有關於建議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的一般性授權的若干資料。

## 二、年度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將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舉行。本公司已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gdutyfree.com.cn)刊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以及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須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放棄投票。

## 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過戶登記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 四、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會作出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所有提呈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的決議案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5)條予以公佈。

## 五、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六、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載列於年度股東會通告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就擬於年度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

本通函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本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范雲軍先生

2026年6月5日

各位股東和股東代表：

2025年，是本公司攻堅克難、重塑格局的關鍵一年，董事會堅持以習近平總書記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為統領，深入學習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歷次全會精神，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聚焦企業高質量發展，認真履行了董事會各項職責，充分發揮「定戰略、做決策、防風險」的作用，切實維護了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現將董事會2025年度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 一、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情況

### （一）貫徹落實習近平總書記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落實國務院國資委和上級重要工作要求，實現高質量發展情況

2025年，本公司將企業發展融入國家戰略全局，全力投身海南國際旅遊消費中心建設、深度推進文旅融合發展、努力爭取重要渠道資源、積極培育首發經濟、大力發展國貨潮品、持續引導海外消費回流，持續推動本公司高質量發展。2025年，本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36.94億元，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35.86億元；主營業務毛利率同比提升0.51個百分點；存貨周轉率同比增長約10%；本公司海南離島免稅市場份額提升至85.7%。

一是全力以赴，投身海南國際旅遊消費中心建設。以「免稅+文旅」為核心，引入泡泡瑪特、迪士尼等流量IP，開發中免健康、中免美妝等自有及聯名產品，聯動酒店、文娛賽事等渠道引流轉化，成功將三亞國際免稅城打造成為全國首個以免稅商業為核心載體的國家級4A旅遊景區，進一步激活消費潛力。主動對接海南新政落地，前

瞻謀劃、周密籌備，全力支持海南封關運作工作，封關首日海南銷售額超人民幣2.5億元，海南區域全年銷售額止跌回升，本公司以實幹擔當扛起央企在自貿港建設中的排頭兵重任。持續踐行「誠信經營、優質服務」理念，通過ISO三項管理體系認證，推動服務標準化建設。

**二是牢記使命，積極引導海外消費回流。**緊緊圍繞促進消費回流、擴大入境消費的目標，系統謀劃、統籌推進免稅經營權投標工作，成功中標上海浦東機場、虹橋機場、北京首都機場、廣州白雲機場等16個免稅項目，進一步夯實了國內重要渠道資源優勢。堅決落實市內店戰略部署，統籌佈局全國市內店網絡，推動深圳、廣州等13家已獲經營權的市內免稅店全部開業或運營，引入各地特色國產優質商品，推進「離境退稅」業務落地，同步探索「即買即退」服務模式，打造「免稅+有稅」「線下+線上」「進口+國產」融合發展的消費新場景，激活市內免稅消費潛力。

**三是開拓創新，積極佈局首發經濟、銀髮經濟、國潮出海。**認真落實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決策部署，牽頭發力首發經濟，積極聯動全球知名品牌，累計引進首發、聯名商品140餘款，打造頂流首店集群，成功落地全球最大「新風貌」(New Look)迪奧香氛美妝旗艦店、華為臻選全國最大門店等標桿項目，重磅引入迪士尼等30餘個熱門IP，全面覆蓋不同客群消費需求，構建起特色鮮明的首發消費生態。敏銳佈局銀髮經濟新藍圖，加大攝影數碼、健康保健等銀齡商品推廣力度，依託全球供應鏈優勢打造「中免健康」核心品牌。深耕國潮出海與線下佈局，簽約安踏、52toys、科大訊飛、宇樹科技等近50個頭部國潮品牌海外代理權，實現港澳、東南亞等區域業務突破。

**四是改革深化，紮實推進國企改革與創新。**紮實推進國企改革，深入貫徹落實國務院國資委改革深化提升行動暨「雙百行動」部署要求，63項重點改革任務完成率達100%，年度雙百行動圓滿收官。推動組織機制變革，適配戰略發展需求，重組優化本

公司總部和海南區域部分業務單元職能，初步構建起更加扁平高效、更加敏捷協同的組織模式，專業化運營效率持續提升。加快數字化建設，依託星雲項目，優化海南及前海平台推薦算法，構建客戶動態行為追蹤與客戶分群體系，為精準營銷提供支持。推進聯合創新體項目，實現大數據平台國產化自主創新突破。

**五是價值引領，著力提高上市公司質量。**開展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質量專項行動，定期披露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及落實情況，從提升經營質量、增加投資者回報、培育新質生產力、強化信息披露、加強投資者溝通、規範公司治理、強化關鍵少數責任等方面提出優化目標及提升舉措。堅持積極穩健的分紅政策，2024年年度現金分紅比例進一步提高至50.91%，2025年內開展首次中期分紅，努力提升投資者回報水平。制定《市值管理制度》，明確市值管理工作的組織領導機制和責任落實機制，進一步加強與規範本公司的市值管理工作。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連續4年發佈本公司ESG報告，國內外ESG評級保持同業領先水平。

## （二）建設科學理性高效的董事會，以及董事會與黨委、經理層協調運轉情況

**一是完善制度建設，構建完善治理架構。**系統修訂完善《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等20餘項公司治理類制度，發揮公司章程在公司治理體系中的基礎統領作用，為實現本公司各治理主體權責匹配、高效決策提供了法律基礎和制度保障。堅持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深度融合，結合本公司實際對《黨委研究討論和決策重大事項權責清單》展開第4次修訂，嚴格落實「三重一大」決策制度，持續明晰黨

委決策邊界。優化董事會授權決策機制，修訂《董事會向經理層授權管理辦法》，制定《董事會授權決策方案》及其清單，鞏固董事會經營決策主體定位，明確董事會對經理層的授權範圍及金額，保障本公司經營決策質效。

**二是優化運行機制，促進董事會規範運作。**優化會議閉環管理，本公司持續完善董事會會議「會前溝通－會中規範－會後督辦」的閉環管理體系。會前根據議案類別落實黨委前置研究討論程序，認真組織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獨立董事專門會或專題溝通會等，提前對部分重大議題事項進行深入討論。會議議案材料準備充分詳實，確保內容完整、數據準確，並及時送達各位董事，為董事們深入研究和科學決策提供充分保障。會中強化議程規範性管理，確保程序合法合規，確保決策高質高效。會後落實反饋機制，建立決議督辦台賬。2025年，本公司各專門委員會共召開會議16次，審議議案33項，充分發揮各專門委員會的決策輔助作用及專業議事、諮詢功能。

**三是強化獨董作用，全面加強履職保障。**董事會高度重視獨立董事履職保障工作，全方位推動獨立董事深入了解本公司業務和經營情況，深入論證分析，獨立科學決策，充分發揮了「決策、監督、諮詢」作用。健全信息報送機制，定期報送本公司研報、資本市場資訊，及時傳達最新監管政策解讀等，提升獨立董事合規履職能力。精心策劃調研選題，圍繞公司發展戰略、經營管理、重大項目組織獨立董事赴一線開展調研，全面、立體了解本公司運營實況和重大項目進展情況。邀請獨立董事參加經營跟蹤會、投資者交流會、業績說明會等活動，及時了解投資者的關注和訴求，並及時反饋給本公司管理層，搭建「管理層－獨立董事－投資者」溝通橋樑，助力獨立董事發揮保護中小股東權益的作用。

**四是提高子企業董事會建設水平。**持續強化子企業治理，常態化跟蹤督導子企業董事會建設情況，深入開展「控股不控權」企業專項整治排查，完成6家子企業董事會評價工作，持續完善子企業公司治理體系建設，促進子企業公司治理能力提升。

### (三) 董事會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發揮經營決策主體作用情況

#### 1. 定戰略方面

董事會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結合內外部環境變化，推動本公司全面融入國家總體戰略，統籌謀劃本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強化戰略引領。一是積極開展轉型發展戰略制定及戰略解碼。錨定戰略目標，系統開展轉型發展戰略制定工作，聚焦消費者洞察、數字化轉型、組織優化等12項戰略專項課題研究，深度解碼戰略意圖並進行迭代優化，推動戰略轉化為經營舉措。內外部董事就本公司轉型發展戰略規劃充分溝通交流，凝聚思想共識，強化戰略引領，共謀發展舉措。二是科學制定和接續實施「五年規劃」。有序開展「十四五」規劃複盤與「十五五」規劃編製，為未來五年發展錨定方向、明確路徑。做好「十四五」規劃收官和經驗總結，董事會及下設戰略委員會半年度聽取戰略複盤情況匯報，強化戰略閉環管理。明確「十五五」發展定位並編製初步方案，錨定「世界一流數智化旅遊零售運營商」的發展定位，秉承業績為先、能力為重、創新為要、健康為本、數智為基的發展理念，堅持有稅免稅、線上線下、機場市內、進口國貨、國內國際的一體化發展。三是以戰略為引領強化投資執行。深入落實轉型發展戰略，科學制定公司2025年投資方案，與業務緊密協同，促進本公司結構調整、轉型升級。同時強化對投資項目審核、跟蹤、督導，推動2025年投資項目有序落地。按計劃推進對DFS大中華區零售業務的戰略性收購並於2026年初完成簽約，投資併購工作實現突破性進展，為實現產業升級與規模擴張奠定基礎。

#### 2. 作決策方面

董事會始終堅持科學決策、民主決策、依法決策，嚴格規範決策管理，推進決策事項論證充分、決策流程依法合規。一是穩步提高決策效率。科學制定年度董事會工作計劃，對董事會和專門委員會會議、獨立董事調研作出合理安排，提高董事會決策效率和運行質量。董事會充分發揮經營決策主體作用，重大決策事項做到會前合法合規審查和充分溝通，會中科學決策，會後監督落實。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董事會

會議7次，審議議案58項，包括公司定期報告、利潤分配、關聯交易、對外投資、公司章程及基本制度修訂、組織架構調整、股份回購和增發一般性授權等事項；聽取匯報事項11項，包括本公司轉型發展戰略規劃、改革創新推進情況、戰略複盤、全面風險及內控工作進展情況、公司治理與董事會建設進展情況等。各項會議的召集過程、議案形式、表決程序等均依法合規、順暢高效，全年無否決議案，為本公司經營管理和業務發展提供堅實保障。二是狠抓決策執行閉環。本公司建立健全董事會決議事項跟蹤督辦機制及定期反饋機制，董事會以決議執行管理為重要抓手，有效指導、監督經理層執行董事決議。建立決議落實跟蹤台賬，對8項重要決議進行持續跟蹤管理，同時完善定期匯報機制，聽取經理層關於39項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的系統反饋，內容涵蓋本公司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制度修訂、審計機構續聘等關鍵事項，保證決策事項有序執行推進。

### 3. 防風險方面

董事會堅持將風險防範貫穿到定戰略、作決策、抓落實各個環節當中，增強事前、事中監督，有效識別、揭示、化解重大風險。一是發揮董事會監督職能。本公司積極落實最新政策法規要求和監事會改革精神，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承接《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能，加強對經理層的監督。2025年，董事會強化對公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合規管理、違規經營投資責任追究工作的監督，定期聽取相關工作報告並提出意見建議。二是完善內控、風險及合規管理。加強內控監督，圍繞重點業務環節系統開展內控自查和專項檢查，推動檢查發現問題與制度完善、流程優化和責任落實相銜接，形成「發現問題－整改落實－制度完善－效果評估」的閉環管理機制。健全重大風險動態監測機制，及時研判環境變化、識別潛在風險，確保重大風險全程可控，針對6家A類企業構建涵蓋經營、財務、存貨、合規、安全環保等91項風險預警指標，實現季度監測與趨勢研判。加強合規體系建設，完成本公司首席合規官聘任，年內系統開展合規風險排查及整改工作。三是健全大監督體系，聚焦免稅業務全鏈條重點領

域和關鍵環節，建立職能監督和業務監管信息共享工作機制。四是落實安全主體責任，落實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深化隱患排查治理，健全風險分級管控與应急管理體系，築牢安全發展防線。

## 二、2026年度董事會工作思路

2026年，董事會將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總書記對中央企業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恪盡職守，緊密圍繞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精神，結合本公司發展戰略，履行法定職責，重點從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三個方面開展工作。「定戰略」方面，對接國家戰略，增強戰略前瞻性與靈活性；「作決策」方面，立足規範高效，提升決策科學性與執行有效性；「防風險」方面，嚴守合規底線，增強風險預見性與處置有效性。董事會將努力推動本公司穩健、可持續發展，為「十五五」期間戰略目標的實現貢獻力量。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薪酬管理辦法

（草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進一步完善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薪酬管理體系，建立健全激勵約束機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結合公司實際，制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公司全體董事，包括內部董事和外部董事（含獨立董事）。

**第三條** 董事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原則：

（一）市場化導向。建立「業績薪酬雙對標」機制，對標外部市場，建立與公司業績相匹配，體現崗位價值的薪酬水平，提升公司的市場競爭力。

（二）業績導向。董事薪酬與公司業績、個人業績掛鉤，根據其對公司的價值貢獻確定總薪酬水平，業績升、薪酬升，業績降、薪酬降。

（三）激勵約束結合。建立與考核評價結果緊密掛鉤、與經營責任和經營風險相匹配的薪酬機制，發揮薪酬激勵對調動董事積極性的重要作用。

（四）短中長期結合。關注公司長遠發展和核心競爭力提升，設計科學的薪酬結構，鼓勵董事為公司長期服務，防止短期行為，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

## 第二章 薪酬管理機構

**第四條** 公司黨委研究討論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為前置程序，充分發揮黨委領導作用。

**第五條** 公司董事會負責審議董事薪酬管理制度、董事薪酬標準及薪酬分配等有關事項。

**第六條** 公司董事會下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擬定、審查董事的薪酬決定機制、決策流程、支付與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機制，並就董事的薪酬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第七條** 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每年制定董事的薪酬方案，明確薪酬確定依據和具體構成。董事薪酬方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會決定，並予以披露。在董事會或者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董事個人進行評價或者討論其報酬時，該董事應當回避。

**第八條** 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授權人力資源部擬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和分配方案，並具體實施。

## 第三章 薪酬結構與標準

**第九條** 公司實行工資總額決定機制。工資總額預算以上一年度工資總額清算數為基礎，同公司經濟效益指標掛鉤，並結合工資支付能力等因素確定。

**第十條** 內部董事薪酬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構成。其中：績效年薪佔比原則上不低於基本年薪與績效年薪總額的60%。

**第十一條** 基本年薪是內部董事的年度基本收入，根據任職崗位的價值貢獻、個人綜合素質等因素確定。

**第十二條** 績效年薪是與內部董事年度綜合考評結果相關聯的薪酬收入，績效評價應當依據經審計的財務數據開展，根據公司年度綜合業績考核結果及個人年度考評結果核定在績效評價後按照7:2:1的比例分三年支付，並在公司年度報告里披露。公司當年經濟效益下降或業績完成值低於上年的，董事績效年薪原則上應下降或不增長；公司當年新增虧損的，董事績效年薪原則上應根據虧損程度相應下降。

**第十三條** 任期激勵是與內部董事任期業績考評結果相掛鈎的薪酬收入。任期激勵收入的確定和支付以績效評價為重要依據。任期激勵在任期考核結束後可以一次性兌現。

**第十四條** 公司在具備條件時可對內部董事實施其他中長期激勵，包括現金型中長期激勵、股權型中長期激勵和出售股權型中長期激勵。具體激勵方案審批按照相關規定執行。

**第十五條** 在股東單位任職的外部董事按照股東單位的有關規定領取薪酬，不在公司領薪。

**第十六條** 獨立董事報酬由年度基本報酬和會議津貼兩部分構成。具體按照《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制度》執行。

#### 第四章 福利保障

**第十七條** 公司依法為內部董事繳納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和企業年金，應由個人承擔的部分，由公司從其薪酬中代扣代繳，應由公司承擔的部分由公司依法足額繳納。

**第十八條** 公司按照企業年金方案為內部董事繳納企業年金，公司當期繳費計入董事企業年金個人賬戶的金額，不得超過公司職工繳費平均額度的5倍，且不得超過公司規定的企業年金繳納額度上限。

**第十九條** 公司為內部董事提供包括補充醫療、意外傷害、重大疾病和疾病身故等醫療方面的保障。

**第二十條** 公司負責為全體董事購買履職責任保險。

## 第五章 薪酬支付追索

**第二十一條** 公司建立董事薪酬止付與追索扣回機制。董事因違反義務給公司造成損失，或者對財務造假、資金佔用、違規擔保等違法違規行為負有過錯的，公司可以根據情節輕重減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並對相關行為發生期間已經支付的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進行全額或部分追回。公司因財務造假等錯報對財務報告進行追溯重述時，應當及時對董事績效薪酬和任期激勵收入予以重新考核並相應追回超額發放部分。

**第二十二條** 董事在任職期間有重大違法行為或其他法律法規禁止的行為，公司董事會有權根據情節扣減其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

**第二十三條** 如考核期後公司外聘中介機構審計、公司內部管理審計或離任審計發現經營單位過去年度考核結果存在較大影響的問題，則公司可對董事當期考核評價結果、薪酬激勵進行追溯調整。

## 第六章 日常管理和監督

**第二十四條** 人力資源部根據本辦法，做好董事日常薪酬發放。未經董事會審批，內部董事不得領取本辦法規定以外的其他獎勵、獎金、福利補貼等其他任何形式的報酬。

**第二十五條** 內部董事領取的符合國家規定的政府津貼等其他貨幣性收入，報董事會備案後納入薪酬管理範疇。

**第二十六條** 因調離公司、退休或不再擔任內部董事的，原則上應在一個月內辦理完畢相關離任手續。

**第二十七條** 董事離任後，其薪酬方案和考核兌現個人收入的原始資料至少保存15年。

##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八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或本辦法生效後與國家新頒佈、修改的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證券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則等規定相衝突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證券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則等規定執行。

**第二十九條** 本辦法由公司董事會負責解釋和修訂。

**第三十條** 本辦法自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執行。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本附錄作為說明函件，向閣下提供合理所需的必要資料，以便閣下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擬於年度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有關授予董事會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之一般性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2,077,796,644股股份，包括1,952,475,544股A股及125,321,100股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A股庫存股份或H股庫存股份。

倘本公司悉數行使A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1,952,475,544股A股為基準且假設本公司於年度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日期或之前將不會配發及發行或回購股份），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將會回購最多達195,247,554股A股，即最多通過回購合計持有的A股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的A股總股本（不包括任何A股庫存股（如適用））的10%。

倘本公司悉數行使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125,321,100股H股為基準且本公司於年度股東會日期及類別股東會日期或之前將不會配發及發行或回購股份），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將會回購最多達12,532,110股H股，即最多回購的H股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的H股總股本（不包括任何H股庫存股（如適用））的10%。

本公司可根據回購時的市場狀況、回購目的及資本管理需求等因素，註銷根據回購授權購回的股份及／或將其作為庫存股份持有。

## 回購理由

回購股份是為保障投資者的長遠利益，促進股東價值的最大化，維護公司價值、保證本集團經營穩定、健康、可持續發展。董事會僅會於彼等相信回購股份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有利的情況下方會作出回購股份行動。

## 回購資金及方式

回購股份時，本公司的回購資金包括來自本公司自有資金或符合法律法規要求的資金。

《公司章程》賦予本公司權力回購本公司股份，回購資金包括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可合法撥作此用途的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

## 一般資料

董事認為，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於所建議的回購期間內，並於法律法規允許下的任何時間全面行使，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水平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經審核賬目所披露者而言）。然而，倘若行使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將令董事會認為對本公司所需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水平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會將不會在該等情況下行使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董事會及相關授權人士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資本市場與本公司股價的波動和變化，在符合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決定回購A股及／或H股的數目，以及回購A股及／或H股的價格和其他條款。

董事會將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以及中國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謹慎行使本公司的權力作出回購A股及／或H股股份行動。

## 無異常特徵

董事確認，說明函件及建議回購A股及／或H股股份均無異常之處。

##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交所或通過其他途徑購回H股股份。

**A股及H股股價**

股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十二個月各月，A股於上交所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錄得的最高及最低價如下：

月份	A股		H股	
	最高 人民幣	最低 人民幣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b>2025年</b>				
5月	64.36	60.59	53.70	49.00
6月	61.95	58.79	55.50	48.30
7月	72.22	60.40	66.60	51.65
8月	73.30	64.02	68.45	55.50
9月	74.29	66.93	66.50	58.50
10月	77.39	66.66	68.50	57.05
11月	93.80	74.39	84.30	63.75
12月	95.66	76.50	83.45	65.65
<b>2026年</b>				
1月	99.81	87.17	97.95	75.45
2月	98.72	79.85	107.00	78.85
3月	79.41	69.53	77.35	63.15
4月	71.91	64.20	68.75	61.50
5月	63.73	54.56	64.60	51.55

**本公司購回的A股和H股的地位**

自2024年6月11日起，經修訂的香港上市規則取消了有關註銷所購回的股份的規定，並採用了允許以庫存方式持有所購回的股份並監管庫存股份轉售的框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購回的股份，並無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根據A股回購授權項下由董事會制定的具體回購方案（如有）所購回的A股將根據具體回購方案（如有）的規定，在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有關規定的規限下予以轉讓或註銷。

就任何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待於香港聯交所轉售的庫存股份而言，本公司應(i)促使其經紀不會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發出任何指示，以就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的庫存股份在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及(ii)在股息或分派的情況下，於股息或分派記錄日期

前，從中央結算系統提取庫存股份，並以本公司名義重新登記為庫存股份或註銷該等股份，或採取任何其他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不會行使任何股東權利或收取任何配額，而倘該等股份以本公司名義登記為庫存股份，則根據適用法例，該等權利或配額將被暫時停止。

### 權益披露

倘本公司因回購股份致使一名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的比例有所增加，就《收購守則》而言，有關增加乃被視作為收購事項處理。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的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本公司的控制權，進而或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旅遊集團持有1,040,642,690股A股股份，上述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0.08%，中國旅遊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倘若董事會將悉數行使A股及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中國旅遊集團在本公司所持的所佔的權益比例將會上升至本公司股本總額約55.65%（倘其並無參與有關回購）。據此，董事認為，悉數行使A股及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不會導致中國旅遊集團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的責任。因此，董事並不知悉因回購A股及／或H股股份而根據收購守則會產生任何後果。

董事會概無發現根據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進行購回將引致《收購守則》及／或任何類似適用法律下的任何後果。此外，倘回購將導致公眾持股量不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有關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要求，則董事會將不會行使回購授權。

董事或（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目前概無意於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獲股東批准且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的條件（如有）獲達成後根據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向本公司出售本公司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未曾獲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通知目前有意於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獲股東批准且A股及／或H股股份回購一般性授權的條件（如有）獲達成後向本公司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或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任何證券。

##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ourism Group Duty Free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0)

###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舉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5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紅計劃》。
3.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標準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為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管理辦法〉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公司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

##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7.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的議案》。

###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註冊資本並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回購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范雲軍先生

中國•北京，2026年6月5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范雲軍先生及劉昆女士、執行董事常築軍先生、王月浩先生及王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明先生、王瑛女士及王強先生。

---

##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附註：

1. 年度股東會以投票方式表決。
2.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過戶登記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3.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4. 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5.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H股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倘H股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表格由H股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證明。
6. H股持有人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或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7. 預期年度股東會為時不超過半天。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或受委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食宿開支。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

## 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ourism Group Duty Free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0)

### 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緊隨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及2026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或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西里中街18號漁陽飯店會議廳舉行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5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回購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范雲軍先生

中國•北京，2026年6月5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范雲軍先生及劉昆女士、執行董事常築軍先生、王月浩先生及王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明先生、王瑛女士及王強先生。

## 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H股類別股東會以投票方式表決。
2. 為釐定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為符合資格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過戶登記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3. 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4.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H股類別股東會的決議案，應當由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5.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H股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倘H股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表格由H股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證明。
6. H股持有人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或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7. 預期H股類別股東會為時不超過半天。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或受委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食宿開支。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